

**中華民國馬術協會**  
**第 13 屆第 4 次會員大會**  
**會議紀錄**

- 一、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7 日(星期一) 上午 11 時 00 分
- 二、地 點：新醉紅樓菜館(臺北市大同區天水路 14 號 2 樓)
- 三、出席人員：應出席 173 人，實到 88 人(含委託出席 34 人)，缺席 85 人，出席人數已達法定人數 1/2。(詳如簽到名冊)
- 四、主 席：許理事長安成先生
- 五、主席致詞：略 記 錄：鄭順成
- 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理事及監事會工作報告

1、本會 109 年度財務報表(收支決算表、現金出納表、資產負債表、財產目錄、基金收支表)、110 年度收支預算表及工作計畫，業經本會於 110 年 4 月 19 日召開第 13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。

2、本會 109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業已委由大華聯合會計事務所辦理完竣。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**案由一：本會 109 年度會務工作報告、財務報表(含收支決算表、現金納表、資產負債表、財產目錄、基金收支表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)(如附件 1-2)，提請審議。**

說 明：本案 109 年度會務工作報告、財務報表(含收支決算表、現金納表、資產負債表、財產目錄、基金收支表)等資料，業經本會於 110 年 4 月 19 日召開第 13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，續委由教育部認可之大華聯合會計事務所辦理財務查核簽證完竣。

辦 法：如經全體出席會員表決通過，雙正本送教育部體育署及內政部備查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**案由二：本會 110 年度工作計畫及收支預算表(如附件 3)，提請審議。**

說明：本案業經本會於 110 年 1 月 25 日召開第 13 屆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及 110 年 4 月 19 日召開第 13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。

辦法：如經全體出席會員表決通過，雙正本送教育部體育署及內政部備查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**案由三：本會 110 年度專任工作人員待遇表(如附件 4)，提請審議。**

說明：本案業經本會於 110 年 4 月 19 日召開第 13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。

辦法：如經全體出席會員表決通過，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**案由四：有關本會中長程計畫草案(如附件 5)，提請審議。**

說明：本案業經本會於 110 年 1 月 25 日召開第 13 屆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**案由五：有關本會申辦 FEI 國際馬術總會 2023 年會，提請審議。**

說明：原本案業經本會於 110 年 10 月 28 日召開第 13 屆第 8 次理事會議通過申辦 FEI 國際馬術總會 2022 年會，因疫情防疫緣故修改提案申辦 FEI 國際馬術總會 2023 年會。

辦法：如經全體出席會員表決通過，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**案由六：有關外籍教練參加本會賽事案，提請審議。**

說明：本會於第 13 屆第 4 次理事會議通過：「擁有合格在台工作證且經團體會員推薦之外籍教練，可以參加國內比賽，惟其參賽成績不予計入排名」，現擬放寬規定為：「現任或曾領有合格在台工作證之外籍馬術教練，經團體會員推薦，只能參加馬場馬術 Prix St-Georges(含)以上及障礙超越 130cm(含)以上，可列入該場排名，但不計其積分。

辦法：如經全體出席會員表決通過，列入競賽規程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八、 臨時動議：

(提案人)許安成理事長

**提案一：有關本會 111 年度工作計畫行事曆草案，提請會員大會審議。**

說明：本會 111 年度工作計畫行事曆草案，經 110 年 12 月 27 日召開第 9 次臨時理事會開會決議通過，提請會員大會審議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(提案人)許安成理事長

**提案二：有關本會 111 年度收支預算表及專任工作人員待遇表，提請會員大會審議。**

說明：本會 111 年度收支預算表及專任工作人員名單暨待遇表，經 110 年 12 月 27 日召開第 9 次臨時理事會開會決議通過，提請會員大會審議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(提案人)許安進榮譽理事長

**提案三：障礙超越賽事開放 110cm 及 100cm 這 2 個等級，允許同一匹馬 2 位選手騎乘，60cm、80cm 等級則不受限制，馬場馬術則開放 Preliminary 及 Youth 這 2 個等級，允許同一匹馬 2 位選手騎乘，B2 等級則不受限制。**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(提案人)許安進榮譽理事長

**提案四：曾獲得馬場馬術 Prix St. Georges 級與障礙超越 130cm 級以上前三名者，若報名馬場馬術(B2、Preliminary、Youth、Senior I、Senior II)與障礙超越(120cm、110cm、100cm、80cm、60cm)則成績不予列入排名，但 18 歲選手以下不在此限。**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。

(提案人)盧漢華副理事長

**提案五：比賽等級，應再增加細分級數(如障礙超越增為 100-105-110-115 以此類推，馬場馬術亦同)，另障礙超越高等級(120-150cm)應分散在不同天數比賽，以減少選手及馬匹之傷害**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人員表決通過，請盧漢華副理事長提供國外比賽等級資訊，以利提送競賽技術委員會討論相關事宜及規則。

九、 散會:12:30 分